

臺北市文化國民小學 107 年度『校際交流互訪活動』報名簡章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12 月 11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64246260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校際交流互訪活動徵件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提供學生了解城鄉不同的居住環境、體驗彼此生活經驗之機會，發揮補償教育精神。
- 二、增進學生認識鄉土文化及民俗風情，陶冶學生愛家愛鄉之情操，落實本土教育策略。
- 三、藉由戶外教學及參觀訪問教學活動，增進師生寓教於樂之活動，擴展學生學習領域。
- 四、加強城鄉國民小學教學活動之交流，促進校際師生之經驗分享，發展學生人際關係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承辦學校：臺北市北投區文化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安瀾國民小學。

伍、活動日期：**107 年 5 月 23 日（週三）至 25 日（週五），共三天二夜。**

陸、參加學生：

參訪活動由本校四、五年級自願報名並經家長同意的學生中，依報名表備註之資格排序篩選，遴選 32 人參加（含低收入生 1 位，全額補助）。

柒、活動項目：

- 一、訪問期間：去訪由金門縣金沙鎮安瀾國民小學接待；邀請安瀾國民小學擇日回訪，由本校接待。
- 二、活動項目：

1. 行前教育：離島自然生態及認識離島居民文化歷史背景課程，並了解交流學校特色及行程內容。
2. 學校學習生活與交流：學校特色課程交流、學生聯誼、學生學習交流與展示、兩校交流餐會。
3. 體驗離島校園生活：金門縣金沙鎮安瀾國民小學

金門縣擁有獨特的閩南文化，古厝、洋樓、廟宇、宗祠、街坊，色彩鮮麗，造型獨特優美，完整的歷史建築，透過藝術與人文教育將其與孩子的生活結合，探索鄉土文化的奧秘。安瀾國小特色教育課程—能源教育與生態教育，是臺北市學生們不易接觸與體驗的課題，此次校際交流將與安瀾國小共同安排行前交流、互訪時的實際體驗等相關課程，達到增進兩校師生情誼、資源共享與相互學習等目標。

4. 參觀活動：藝術文化（山后民俗文化村、水頭村古聚落、得月樓、金水學校、碧山社區）、戰地文化（翟山坑道、莒光樓、擎天廳、排雷紀實館）。
5. 自然生態與體驗活動：金門國家公園、金門植物園、動力風帆車製作、紅龜粿製作體驗、參觀金門貢糖製作等。
6. 參觀訪問活動（下列為暫定行程，待完成相關程序，會將確切行程印製於學習手冊中）：

【第一天】 文化國小 > 松山機場 > 搭乘飛機 > 金門尚義機場 > 金門國家公園中山林遊客中心 > 翟山坑道 > 水頭村古聚落、得月樓、金水學校 > 莒光樓 > 飯店住宿

【第二天】 住宿飯店 > 擎天廳 > 排雷紀實館 > 安瀾國民小學（認識校園與社區、能源教育與生態教育課程、紅龜粿製作體驗）> 山后民俗文化村 > 飯店住宿

【第三天】 住宿飯店 > 金門國家公園太武山登高望遠 > 金門植物園 > 參觀貢糖製作 > 金門尚義機場 > 搭乘飛機 > 松山機場 > 文化國小

捌、活動費用：**每位參加學生預估活動費用為新台幣 7900 至 8300 元整**（含往返交通工具及住宿、餐飲、體驗活動材料等），經費運用採多退少補制，實際收費金額則依本校公開招標採購決標後金額收費。

玖、預期績效：

- 一、參加學生做參觀心得分享。
- 二、邀請金門縣金沙鎮安瀾國民小學師生回訪，提供本校資源讓兩校師生進行交流。
- 三、關懷弱勢學童，提供資源協助。

107 年度『校際交流互訪活動』報名表

班級	年 班	學生姓名	
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血型	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家裡電話		飲 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
家長手機		請家長簽名	
學生特殊疾病			
住家地址			
備註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105 學年度、106 學年度曾經榮獲下列表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市模範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校模範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禮儀楷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孝親楷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助人善心小天使 (表揚年度：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) ➤ 106 學年度校隊代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田徑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拔河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合唱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他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代表本校參加教育主管機關(教育部、教育局)辦理之比賽， 比賽項目為 _____。 ➤ 106 學年度擔任班長、副班長，或經由導師特別推薦且表現優良者，請 寫明推薦原因，並請導師簽名： _____ 		

* 4-5 年級學生有意願參加者，請於 3 月 6 日（週二）16:00 前，先將 **報名表** 交給學務處，逾時即不受理報名。（暫時不需繳交費用，待確定錄取，憑錄取通知前往學務處繳費）若超出預定錄取名額，依下列資格排序篩選：

1. 未曾參加「106 年度高雄市旗津區旗津國民小學校際交流」的學生，且符合下列 2、3、4 項目（擇一）者優先。
2. 105、106 學年度曾經獲得「市模範生、校模範生、禮儀楷模、孝親楷模、助人善心小天使」表揚者。
3. 106 學年度校隊代表（含田徑隊、拔河隊、合唱團、~~書道~~團或代表本校參加教育主管機關與教育部辦理之比賽者）。
4. 106 學年度擔任班長、副班長，或經由導師特別推薦且表現優良者。
5. 未曾參與「106 年度高雄市旗津區旗津國民小學校際交流」者。

* 在上述原則之後，若仍超出名額，則以抽籤方式排序（含候補序）。

* 3 月 14 日（週三）前公告錄取名單並發下書面錄取通知，依本校公開招標採購決標後金額收費，繳費日期另行通知，請錄取學生持規定時間持繳費通知、繳費袋（將參加費用放入繳費袋）繳交至學務處（1 位低收入生全額補助）。逾時未繳費者，視同棄權，由候補名單遞補。

* 本活動報名簡章電子檔公告於本校網站「最新消息」，意者請自行下載運用；本校活動聯絡人：文化國小學務處訓育組謝侑佳老師，電話：(02)2893-3828 分機 121、122。

教師兼訓育組長 謝侑佳
0222/1317

學生事務處
輔導主任 黃士嘉
0222/1400

文化國小學務處
江啟昇
0222/1130